

【11】 證書號數：I546548**【45】 公告日：**中華民國 105 (2016) 年 08 月 21 日**【51】 Int. Cl.：** **G01R31/26 (2014.01)**

發明

全 6 頁

【54】 名 稱：消除靜電之測試方法

TEST METHOD FOR ELIMINATING ELECTROSTATIC CHARGES

【21】 申請案號：104102343**【22】 申請日：**中華民國 104 (2015) 年 01 月 23 日**【11】 公開編號：**201627678**【43】 公開日期：**中華民國 105 (2016) 年 08 月 01 日**【72】 發明人：**柯明道 (TW) KER, MING DOU；莊哲豪 (TW) CHUANG, CHE HAO**【71】 申請人：**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MAZING MICROELECTRONIC
CORP.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736 號 6 樓之 6

【74】 代理人：林火泉**【56】 參考文獻：**

TW I398655

TW M408219A

TW 200827750A

TW 201034108A

CN 102263408B

CN 103267913A

US 6141203

WO 2008/111752A1

審查人員：李泉河

[57]申請專利範圍

1. 一種消除靜電之測試方法，其係利用一測試設備，該測試設備包含一測試器與一平台，該消除靜電之測試方法包含下列步驟：執行至少一測試流程，在該測試流程中，該測試設備上產生有靜電電荷，該測試流程更包含下列步驟：該測試器接觸並測試位於該平台之一測試區域上之至少一測試積體電路(IC)；以及將該測試積體電路移離該測試器與該測試區域；移動接地之一導電裝置至該測試區域；該測試器接觸該導電裝置，以釋放該靜電電荷至接地端；將該導電裝置移離該測試器與該測試區域；以及回至該測試流程，以測試下一該測試積體電路。
2. 如請求項 1 所述之消除靜電之測試方法，其中該靜電電荷係由人體或該測試積體電路接觸與分離該測試器產生而來。
3. 如請求項 1 所述之消除靜電之測試方法，其中該測試器具有複數探針，且在該測試器接觸該測試積體電路之步驟中，該測試器之該些探針分別接觸該測試積體電路之複數接腳。
4. 如請求項 3 所述之消除靜電之測試方法，其中該導電裝置更包含接地之複數接腳，且在該測試器接觸該導電裝置之步驟中，該測試器之該些探針分別接觸該導電裝置之該些接腳。
5. 如請求項 4 所述之消除靜電之測試方法，其中該導電裝置之該些接腳與該測試積體電路之該些接腳有相同數量與位置。
6. 如請求項 4 所述之消除靜電之測試方法，其中該導電裝置更包含：一基座，其周圍連接該導電裝置之該些接腳；以及一導電板，設於該基座上，並連接該導電裝置之該些接腳。
7. 如請求項 6 所述之消除靜電之測試方法，其中該導電板更包含一第一導電區塊與複數第二導電區塊，該些第二導電區塊以鉅線連接該第一導電區塊，該些第二導電區塊分別連接該導電裝置之該些接腳。

(2)

8. 如請求項 4 所述之消除靜電之測試方法，其中該導電裝置為消除積體電路(IC)，且該消除積體電路之複數接腳分別作為該導電裝置之該些接腳。
9. 如請求項 1 所述之消除靜電之測試方法，其中該測試設備更包含至少一機械手臂，且在該測試器接觸並測試該測試積體電路之步驟中，該機械手臂夾持該測試積體電路，並將其放置於該測試區域上，使該測試器接觸並測試該測試積體電路；以及在將該測試積體電路移離該測試器與該測試區域之步驟中，該機械手臂將該測試積體電路移離該測試器與該測試區域。
10. 如請求項 9 所述之消除靜電之測試方法，其中在移動該導電裝置至該測試區域之步驟中，該機械手臂夾持該導電裝置，並將其放置於該測試區域上；以及在將該導電裝置移離該測試器與該測試區域之步驟中，該機械手臂將該導電裝置移離該測試器與該測試區域。
11. 如請求項 9 所述之消除靜電之測試方法，其中該測試積體電路之數量為複數個，且該機械手臂之數量亦為複數個。

圖式簡單說明

第 1 圖為本發明之流程圖。

第 2 圖為本發明之測試器與測試積體電路之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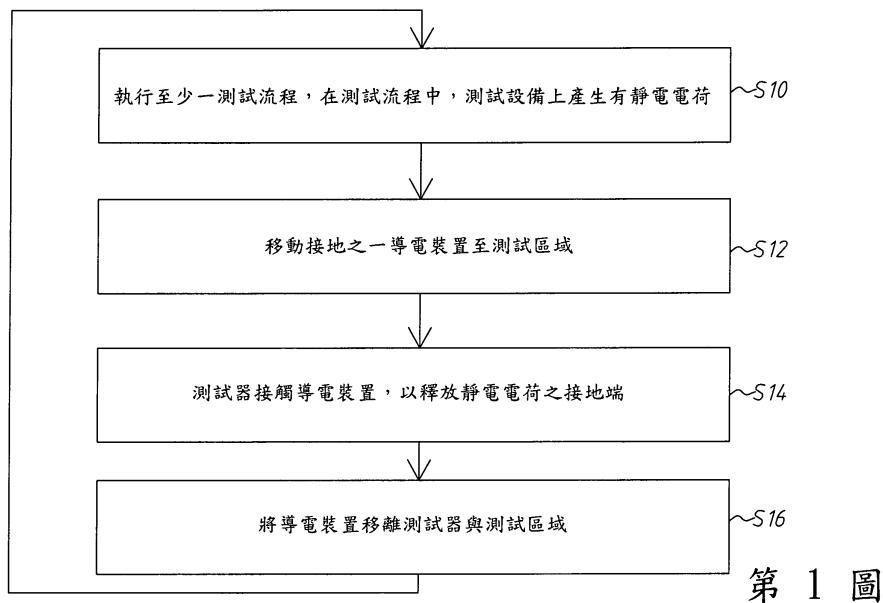
第 3 圖為本發明之測試器與導電裝置之示意圖。

第 4 圖為本發明之機械手臂移動測試積體電路與導電裝置之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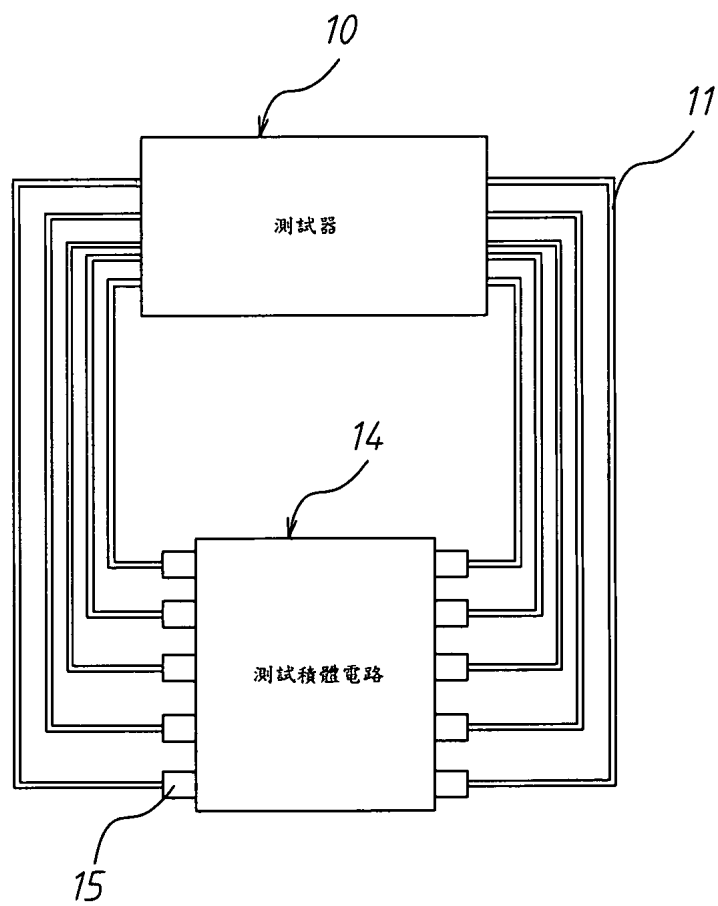
第 5 圖為本發明之導電裝置之第一實施例之示意圖。

第 6 圖為本發明之導電裝置之第二實施例之示意圖。

第 7 圖為本發明之導電裝置之第三實施例之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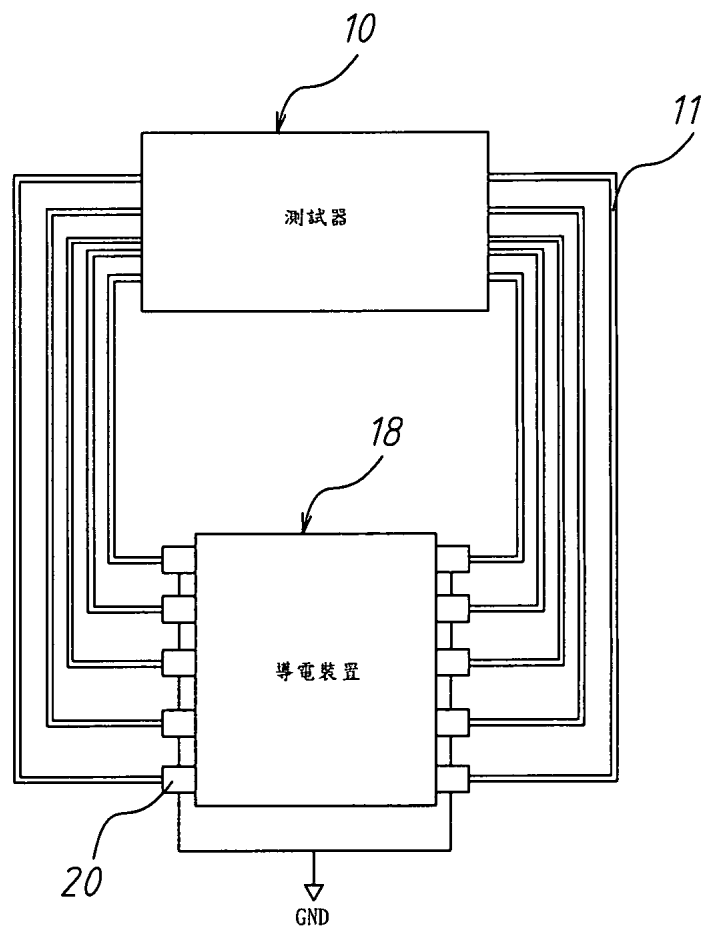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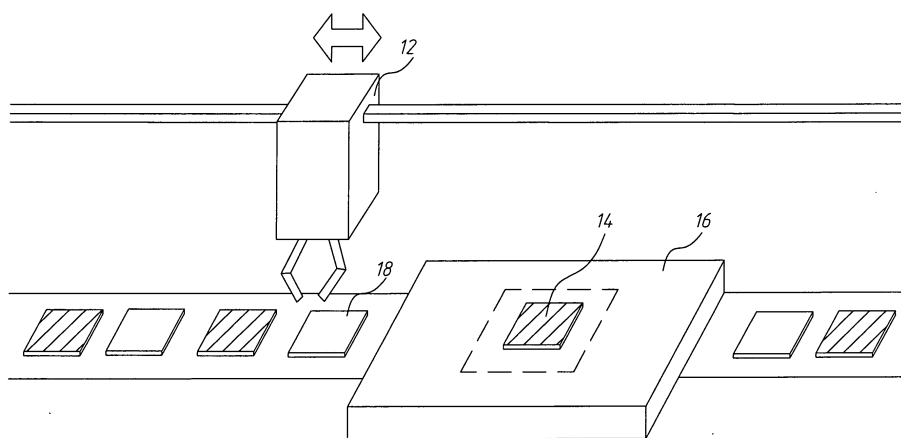


第 2 圖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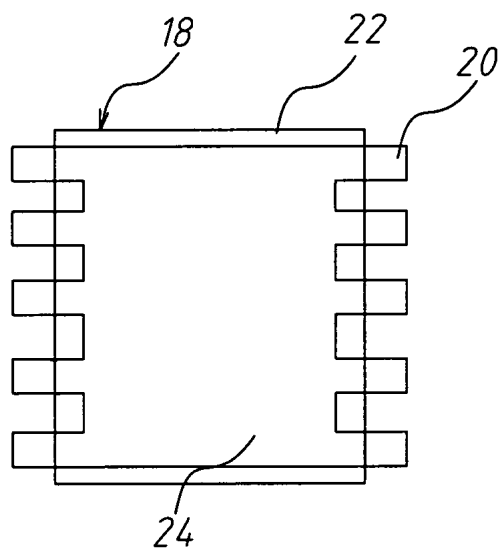


第 3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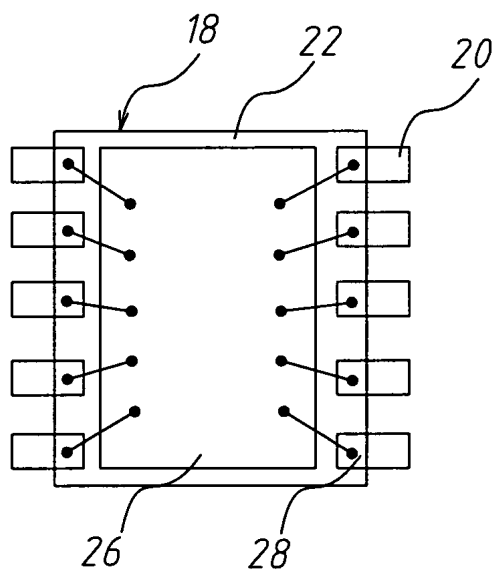
第 4 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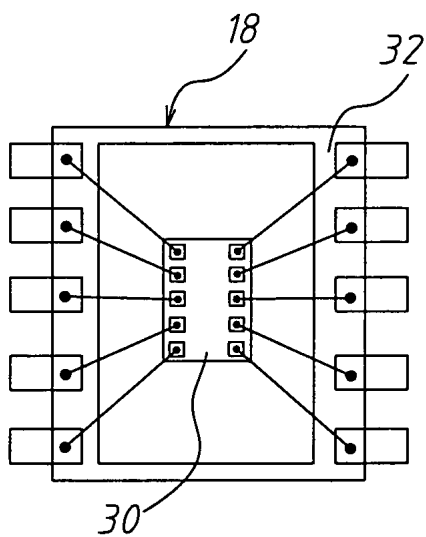


第 5 圖

(6)



第 6 圖



第 7 圖